

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北京旭特宏达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旭特宏达”）及其一致行动人甘忠如先生合计持有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47,127,61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1.11%。其中旭特宏达持有公司股份 41,483,85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90%。甘忠如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5,643,75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21%。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：2025 年 3 月 15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，旭特宏达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 6,010,652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。旭特宏达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 6,010,62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0%，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旭特宏达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√是 □否
	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√是 □否
	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□是 √否
	其他：无
持股数量	41,483,857股

持股比例	6.90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：29,631,326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11,852,531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 形成原因
第一组	旭特宏达	41,483,857	6.90%	同一控制下的 持股主体
	甘忠如	205,643,757	34.21%	同一控制下的 持股主体
	合计	247,127,614	41.11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旭特宏达
减持数量	6,010,622股
减持期间	2025 年 4 月 22 日～2025 年 4 月 30 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6,010,622 股
减持价格区间	44.85～49.81元/股
减持总金额	290,350,722.65元
减持完成情况	未完成：30 股
减持比例	1.00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1.00%
当前持股数量	35,473,235股
当前持股比例	5.90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☒是 ☐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☐未实施 ☒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☐未达到 ☒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☐是 ☒否

特此公告。

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5月6日